

第十三章

规划、土地和基建

政府投放资源发展新基建和改善现有设施，
通过有效的土地用途规划、市区重建、环境绿化和文物保育，
优化本港的居住环境，以配合社会需要和提升香港
作为亚洲具竞争优势的国际都会地位。

发展局设有两个政策科，分别是规划地政科及工务科。

规划地政科制定规划、发展、土地使用和供应、市区更新、楼宇安全及土地注册等方面的政策。该科的政策目标是通过有效规划和使用土地、稳定和充足的土地供应、简便的审批建筑图则制度、高效率的土地注册服务、推广和规管楼宇安全与适时维修及加快市区更新，促进香港持续发展。

工务科制定各项工务政策，并统筹和监察工务计划。此外，工务科亦负责多个范畴的政策事宜，包括在维多利亚港(维港)以外填海和发展岩洞及地下空间，以增加土地供应；发展大屿山及九龙东第二个核心商业区；绿化和树木管理；供水；斜坡安全；升降机与自动梯安全；防洪；推广专业服务；建筑业；以及文物保育。

发展局辖下有建筑署、屋宇署、土木工程拓展署、渠务署、机电工程署、地政总署、规划署、水务署和土地注册处。

规划香港

策略性规划

政府正在更新《香港2030+：跨越2030年的规划远景与策略》(《香港2030+》)的全港发展策略。《香港2030+》为香港跨越二零三零年的规划、土地及基建发展，以及如何塑造建筑和自然环境提供指引。

政府现正考虑公众参与活动搜集所得的意见、技术评估结果、土地供应专责小组的建议、明日大屿愿景及其他大型发展项目，并会就《香港2030+》作出定案。

土地供应策略及优先选项

政府自二月公布全面接纳土地供应专责小组的建议后，一直采用专责小组建议的优化土地供应策略，大力落实八个土地供应选项。政府为实现愿景而推出多管齐下的土地供应策略，旨在确保土地供应持续充足，以配合香港在房屋、经济及社会方面的长远发展。

八个土地供应的优先选项如下：

- 加快棕地发展；
- 释放私人农地的发展潜力；
- 把粉岭高尔夫球场粉锦公路以东32公顷用地作房屋发展用途，并展开详细的技术研究；
- 加快研究在交椅洲附近兴建多个面积共约1 000公顷的人工岛；
- 加快研究龙鼓滩、欣澳及P1公路(大蚝至欣澳段)^{注一}等地的近岸填海计划；
- 继续进行岩洞及地下空间的发展和研究；
- 推展新发展区计划；以及
- 展开重新规划屯门内河码头用地及沿海地区的研究。

短中期的主要土地供应措施

在短中期方面，增加土地供应的最快捷有效方法，是通过增加发展密度、更改土地用途，以及促进发展，尽量善用市区和新市镇的已发展地区及基建设施附近的土地。

规划署过去数年一直进行土地用途检讨，并已物色到超过210幅可在短中期拨作房屋发展的用地，合共可提供超过31万个单位，其中约七成为公营房屋单位。

截至年底，有132幅具房屋发展潜力的用地已划作或改划作房屋发展用途，可提供约141 400个公营房屋单位和43 600个私营房屋单位，另有15幅用地正进行法定改划程序，估计在成功改划后可提供约16 300个公营房屋单位和约900个私营房屋单位。

注一 涉及一项在小蚝湾进行的小型近岸填海工程。

十一月，规划署公布新界各处棕地整体情况顾问研究报告，研究发现进行经济作业的棕地达1 414公顷，没有的则达165公顷，当中超过800公顷棕地正通过推展新发展区／具发展潜力地区项目，进行发展或重新规划，又或已纳入由政府或私人发展商倡议的其他发展项目。至于余下700公顷棕地，其中约有450公顷较接近主要基础设施，规划署已开始检视这些土地是否适合发展公营房屋。

行政长官在十月发表的《施政报告》提出土地共享先导计划，旨在善用市场在规划和建造方面的力量，尽早腾出已整合业权但不在政府发展研究范围内的私人土地，以期加快短、中期房屋供应。政府将会敲定计划细节，目标是在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正式接受申请。

此外，政府亦推动在现有土地进行发展和重建。规划地政科现正精简审批程序，力求在不影响法定程序和技术要求的情况下，统一和理顺屋宇署、地政总署及规划署审批发展项目的标准和定义。二零一九年，政府公布措施，精简建筑物高度、绿化和园境、楼宇后移及楼宇间距等要求。随着有关工作继续进行，政府会陆续公布更多精简措施。

中长期的主要土地供应措施

在中长期方面，政府现正推展多个土地供应项目，包括古洞北／粉岭北新发展区、东涌新市镇扩展计划、洪水桥／厦村新发展区和元朗南发展计划，当中涉及腾出大片棕地及荒废农地，以及在对环境影响较少的水域填海。

明日大屿愿景

《2018年施政报告》公布的明日大屿愿景，旨在提供更多土地，以配合香港的长期持续发展。该愿景涵盖多个项目，包括在中部水域兴建人工岛、发展大屿山北岸及屯门西沿海地区(包括内河码头区和龙鼓滩)，以及建立全新的运输基建网络，以贯通各个发展区。

中部水域的首阶段发展会以邻近交椅洲的人工岛为重点，预计填海所得土地总计约1 000公顷，可提供15万至26万个单位，其中七成为公营房屋单位。按照计划，人工岛会发展成第三个核心商业区，提供约20万个职位，促进香港长远的经济增长。政府会展开中部水域人工岛的研究。二零一九年，政府举行了多场讨论会，主要邀请年轻专业人员参与，吸纳他们对这个重要项目的意见。讨论会将于二零二零年继续举行。

维港以外填海

政府会尽快就龙鼓滩、欣澳及P1公路(大蚝至欣澳段)的项目进行详细研究，并会在二零二零年对屯门西沿海地区的发展潜力与龙鼓滩的近岸填海进行合并研究。

发展岩洞

政府已为全港岩洞总纲图内合适的策略性岩洞区开展规划及工程可行性先导研究，以便在日后推动岩洞发展，并积极推展多项岩洞相关工程。二月，沙田污水处理厂迁往岩洞计划的首阶段建造工程如期展开，而钻石山配水库迁往岩洞计划的详细勘测和设计研究亦如期进行。在有关设施搬迁后，政府便可腾出32公顷土地(沙田28公顷及钻石山4公顷)作其他有效益的用途。另外，政府亦进行研究，探讨能否把其他位于新界和九龙区的政府设施(包括位于九龙湾的工务中央试验所)迁往岩洞。

发展地下空间

政府现正就尖沙咀西、铜锣湾、跑马地和金钟／湾仔等四个策略性地区，进行发展地下空间的先导研究。政府根据先导研究的技术评估结果，以及在五月至八月进行的公众参与活动所搜集的意见，构思相关的地下空间发展概念方案。

新界北新发展区

政府现正研究在新界北新发展区(包括新田／落马洲)进行首阶段发展。

房屋土地供应

新的政府建屋用地和重建现有公共屋村，均为公营房屋的土地供应来源。私人房屋的土地有多个供应来源，包括经卖地计划售出作私人住宅发展的政府用地、铁路物业发展项目、市区重建项目，以及私人发展或重建项目。

商业及工业用地供应

政府推行多项措施，以增加商业／商贸用地的供应，这些措施包括出售新的商业及工业用地；把核心商业区内的政府物业及政府、机构或社区用地改作商业用途；于相关工程完成后在中环海滨提供商业空间；把九龙东发展为第二个核心商业区；以及在新发展项目中预留用地作工商业用途，包括明日大屿愿景提出的交椅洲人工岛第三个核心商业区发展计划。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政府售出广深港高速铁路香港西九龙站上盖的商业用地和启德发展区的一幅商业／酒店用地。

检视政府、机构或社区用地

政府于《2019年施政报告》承诺检视300多幅预留作兴建单一公共设施的用地，这些用地的面积合共约300公顷，务求能物尽其用。相关建议或包括以一地多用模式发展多用途公共设施大楼、以混合模式发展住宅和公共设施，又或保留个别用地作兴建单一的政府设施。

活化工业大厦

年内，城市规划委员会(城规会)批准了11宗重建工业大厦的申请。由于已确定增加发展密度的建议在技术上可行，城规会已批准把大部分申请的地积比率提高最多两成。

批地

政府一般会公开出售政府土地，以作私人住宅、商业及其他发展用途。政府把有出售潜力的土地纳入每年的卖地计划，每季公布招标的土地，为市场提供清晰明确的资讯，并可能会在季度中加推土地，回应市场变化。

八月，政府修订公开竞投政府土地时缴付初始按金及地价余额的安排。每位投标者提交标书时须缴付的初始按金，其最高金额已由2,500万元增至5,000万元。中标者须于投标结果公布后七个工作日内，缴付另一笔按金，使按金总额达到投标价的一成。

年内，政府以大约1,354亿元，售出11幅住宅用地、一幅商业用地、一幅商业/酒店用地和八幅加油站用地，总面积约为21.1公顷。这些用地预计会提供约7 300个私人住宅单位，以及最多333 800平方米总楼面面积，以作商业或其他经济用途。

已批租土地的承租人(一般称为私人土地业权人)如有需要，例如为了按城市规划图则重建有关用地，可向地政总署申请修订契约或换地。该署会以私人业主身分考虑这些申请。即使署方批准申请，但也可能会加入条款及条件，包括缴付地价和行政费等。二零一四年，该署完成65宗契约修订和换地交易，涉及约207.1公顷土地，地价约为151亿元。这些土地预计会提供2 202个私人房屋单位，以及最多123 092平方米总楼面面积，以作商业或其他经济用途。

二零一四年，政府推出补地价仲裁先导计划，以便申请人与地政总署就契约修订和换地交易早日达成补地价协议。政府已把先导计划延长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并会参考持份者的意见，继续探讨如何优化该计划。

优化海滨

政府致力在维港两岸建设连贯的海滨，为市民提供欣赏海港景致的优质公共空间。政府特意于《2019-20年度财政预算案》公布预留60亿元，发展新的海滨长廊及休憩空间，在约十年内把海滨长廊延长13公里，令总长度达到34公里。

年内，新落成启用的海滨长廊约有两公里长，而现有的坚尼地城、西营盘、湾仔、北角、爱秩序湾、西九龙及荃湾海滨长廊，则进行了改善工程。目前，维港沿岸最长而且没有中断的海滨长廊，要数石塘咀至湾仔香港会议展览中心的海滨长廊，该长廊长约4.5公里，于十月接通。

政府亦进行了东区走廊下行人板道的第三阶段社区参与活动。持份者普遍同意建议板道的走线、阔度和配套设施。此外，湾仔北及北角海滨城市设计研究亦已完成，并提出多项饶富趣味的建议，优化该处3.8公里长的海滨、15公顷的休憩用地和22公顷的水体。

九龙东

九龙东涵盖启德发展区和观塘及九龙湾商贸区，现正转型为香港第二个核心商业区。九龙东现时供应逾280万平方米商业及写字楼楼面面积，日后有潜力再提供约420万平方米楼面面积。

现正进行的工作包括改善区内行人环境和交通状况、优化环境、增加商业土地供应，以及通过地方营造手法，增添地区活力。九龙东亦是香港智慧城市发展的试点。毗邻的新蒲岗商贸区也采用了类似策略。

主要规划研究及发展项目

古洞北／粉岭北新发展区

古洞北／粉岭北分区计划大纲图为新发展区提供土地用途大纲，以应付香港中长期的住屋、社会及经济需要。政府根据城规会按《城市规划条例》批准的规划申请，提高新发展区的发展密度，并采纳其他土地应用优化措施，在该处提供约71 800个新住宅单位，其中近七成为公营房屋，可容纳约188 300的新增人口，并提供约40 100个新职位。发展工程已于二零一九年展开，并会分阶段于二零三一年完成。首批私营及公营房屋居民预计分别于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七年起迁入。

东涌新市镇扩展计划

东涌新市镇扩展计划可提供约49 600个住宅单位，并建立一个总楼面面积约877 000平方米的商业枢纽，作写字楼、零售及酒店用途，创造约4万个新职位。东涌东正进行填海工程，预期在二零二四年会有首批人迁往该区。

洪水桥／厦村新发展区

洪水桥／厦村新发展区将提供约61 000个新住宅单位，容纳约176 000的新增人口，大部分可于二零二零年起迁入，并提供约15万个新职位。若拨款获得批准，政府计划于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展开第一期工程。

元朗南

经检视后，元朗南发展计划将提供约32 900个新住宅单位，容纳约98 700的新增人口，并提供约13 600个职位。法定规划程序预计于二零二零年展开，目标是于二零二八年让首批居民入住。

落马洲河套地区

落马洲河套地区占地87公顷，将会发展为港深创新及科技园。该园现正进行前期基建工程，务求在二零二一年或之前提供首批土地，以兴建上盖设施。该园亦正为主体基建工程进行详细设计工作。

启德

启德发展计划涵盖前机场及其邻近地区，占地约320公顷。政府现正分阶段落实该计划，并提供所需的主要基础设施。

根据启德分区计划大纲核准图，启德发展计划可提供约五万个住宅单位和228万平方米的商业楼面面积。

政府拟于九龙东兴建环保连接系统，以加强区内的交通连系，促进九龙东转型为第二个核心商业区。政府现正敲定连接系统可行性研究的细节，而在进行研究时亦已参考海内外在环保运输技术领域的最新发展和经验，并进行了技术和财务评估。政府会在完成研究后，制定拟议连接系统的发展路向。

湾仔

湾仔发展计划第二期旨在提供土地，以兴建包括中环湾仔绕道在内的重要运输基础设施。填海所得的土地会用作兴建一条由中环伸延至北角的海滨长廊。土地平整工程和配合中环湾仔绕道通车的道路工程已于年内大致完成。

将军澳

政府现正研究能否重新规划将军澳第137区，并正制定初步发展选项。

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人工岛

香港机场管理局现正研究在香港口岸人工岛发展机场相关业务，并会向政府提交建议。政府会详细考虑有关提议，以制定人工岛的规划和土地用途。

新界单车径网络

政府现正在新界建设一个庞大的单车径网络，把东面的马鞍山单车径与西面的屯门及荃湾单车径连接起来，两个主要路段分别为马鞍山至上水段(长30公里)和元朗至屯门段(长18.5公里)，现已开放予公众使用，馀下由上水至元朗的路段亦正在施工，预计于二零二零年完成。屯门至荃湾段正进行设计工作，当中青荃桥至湾景花园段的前期工程已经动工。

跨界规划研究及调查

政府定期进行跨界旅运统计调查，收集跨界旅客和车辆的组成和特徵，以及行程目的和交通模式，为规划跨界基建和制定发展策略提供参考资料。二零一七年跨界旅运统计调查的结果已于二零一九年二月公布。

市区更新

市区更新主要通过重建和复修的方法，改善旧区的居住环境。发展局负责制定市区更新政策和监察市区重建局(市建局)的工作。

市建局正以小区发展模式推展九龙城的重建项目，并就油麻地及旺角进行地区规划研究。市建局亦正物色合适的公务员建屋合作社楼宇，以先导形式进行重建。

建筑工程的发展

私营发展

二零一九年，有94个建筑地盘展开上盖建造工程，涉及的总楼面面积达214万平方米，建成的楼宇有665幢，总楼面面积为203万平方米，工程费用达729亿元；在二零一八年建成的楼宇则有732幢，总楼面面积为260万平方米，工程费用为990亿元。

公营发展

建筑署负责就政府建筑物及公共设施(公营房屋除外)的设计、建造及维修保养，提供建筑和相关的专业及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署引入共融和环保建筑等设计，以改善政府设施的畅达度及可持续性，并推广和应用创新的建筑方法，以提高设计、建造及维修保养的质素。二零一九年，建筑署展开32项建筑工程，包括采用组装合成建筑法兴建的古洞北福利服务综合大楼工程。年内，该署完成了31项工程，包括学校、休憩用地、体育馆、骨灰安置所、政府综合大楼、政府合署及宿舍。

年内，建筑署获得多个区域及国际奖项，包括香港环保建筑大奖、建造业议会创新奖、A'设计大奖及全球最具创新力知识型机构大奖。

历史建筑保育

政府的文物保育政策，是以合适及可持续的方式，按情况保护、保育和活化历史和文物建筑及地点，令市民及其子孙后代均可受惠。政府在保育文物时，会充分考虑多项因素，包括关乎公众利益的发展需要、对私有产权的尊重、财政考虑、跨界别合作，以及持份者和市民的参与。

发展局下设文物保育专员办事处，该办事处通过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推出的活化项目，有12个已投入营运；有三个现正施工，预期将于二零二一年年初竣工；另有四个亦

正进行详细设计等前期工作。新一期活化计划包括四幢历史建筑，已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公开接受申请，并将于二零二一年年底公布结果。

保育历史建筑基金设有两项支持公众参与及研究的资助计划。在二零一九年获得资助的公众参与项目相继展开，包括展览、讲座、历史建筑导赏团和工作坊，吸引超过15 000人参与。

在私人拥有的建筑方面，文物保育专员办事处及古物古迹办事处负责监察法定古迹及获评级历史建筑的工程或发展计划，并联络历史建筑的业主，商讨保育方案。二零一九年，文物保育专员办事处通过历史建筑维修资助计划批出款项，资助12幢历史建筑进行维修工程。

樊仙宫、大埔文武二帝庙和油麻地东华三院文物馆分别进行修复及修葺工程。政府也在屯门、北区、元朗、大屿山和长洲进行考古勘测。

古物谘询委员会负责就古物古迹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委员会已确定1 536幢^{注二}历史建筑的评级，为保育工作提供客观依据。年内，政府根据《古物及古迹条例》把东区黑角头石刻、湾仔玉虚宫和上水味峰侯公祠列为古迹。

发展纲领

城市规划委员会

城规会是根据《城市规划条例》而成立的法定机构，负责监督法定图则的拟备和检讨工作，以及考虑规划申请。二零一九年，城规会修订了九份法定图则。此外，城规会亦会就法定规划公布相关指引，这类指引共有32套。

任何人均可就法定图则的草图向城规会提交意见。二零一九年，城规会审核了1 128份意见书，亦考虑了70宗修订法定图则的申请、1 124宗规划许可申请及1 410宗对核准计划提出修订的申请。此外，城规会覆核了辖下规划小组委员会原先就67宗申请作出的决定。

申请人如不服城规会的决定，可向独立的城市规划上诉委员会上诉。二零一九年，上诉委员会就两宗个案进行聆讯。

《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

《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就各类土地用途和设施，制定比例、位置和地盘规定的准则。有关准则适用于规划研究、拟备城市规划图则和制定发展管制。政府相关政策局／部门会

注二 这数字包括已被纳入香港1 444幢历史建筑名单的历史建筑和新增的建议评级项目。

因应政府政策、人口状况及社会和经济趋势的改变，不时检讨该手册的内容。二零一九年，政府修订了服务总站及巴士总站和设立区域供冷系统的标准及准则。

规划管制及执管行动

《城市规划条例》授权规划事务监督，打击发展审批地区内的违例发展。规划事务监督可向土地拥有人、占用人或负责人发出法定通知书，要求他们在指定日期内停止或中止违例发展，亦可再发出法定通知书，要求有关人士把土地恢复原状。任何人士若不遵从通知书的要求，即属违法。

二零一九年，规划事务监督发现594宗违例发展新个案，涉及非法露天存放、工场、停车场和填土或填塘。规划事务监督亦就821宗个案发出3 975封警告信或催办信、就534宗个案发出2 916份强制执行通知书、就两宗个案发出23份停止发展通知书、就206宗个案发出1 185份恢复原状通知书，以及就511宗个案发出3 375份完成规定事项通知书。在87宗个案中，有210名被告罪名成立。经政府采取执管及检控行动后，有470项涉及共102公顷土地的违例发展已经终止，另有31项涉及共六公顷土地的违例发展其后获得规划许可。

管制土地和执行契约条款

地政总署负责执行寮屋管制工作。现时全港有382 933间已登记寮屋。这些寮屋获准保留直至不再存在，又或因政府发展计划、改善环境或安全理由而被清拆。

二零一九年，地政总署因管制土地和执行契约条款而清拆多个违例构筑物，此外，还清拆了130个违例构筑物及扩建物。该署又处理了约16 500宗违法占用政府土地的举报个案，以及约1 800宗违反批租条件的个案。

地政总署备存人造斜坡登记名册，记录已登记斜坡的维修责任资料。该署亦负责定期检查和维修约18 000个已登记人造斜坡。二零一九年，该署为当中约7 000个人造斜坡进行维修工程。

年内，地政总署的树木组向约3 640宗个案提供内部意见，涉及已批租土地和无人管理政府土地上的树木和园境事宜。该署的土地及植物合约管理组为约23 140宗个案进行非预定的植物护养工作。

执行小型屋宇政策

地政总署负责执行新界原居村民小型屋宇政策，并处理重建旧村屋的申请。二零一九年，该署批准565宗兴建小型屋宇的申请和312宗重建旧村屋的申请。此外，该署也根据《地租(评估及徵收)条例》所载的豁免准则，处理原居村民要求豁免乡郊物业地租的申请。

土地转易

地政总署的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为政府土地交易提供法律意见和转易服务，其职责包括草拟所有政府批地和修订契约的文件、在徵用土地时查核业权、执行地政总署预售楼花同意方案、审批大厦公契、处理分摊地价和地税事宜，并通过重收土地或把物业转归政府的做法追回拖欠的地租。二零一九年，该处批准了30宗预售未建成楼宇单位的申请，涉及14 137个住宅单位，并批准45份大厦公契。

土地徵用

政府可根据相关条例收回私人土地作公共用途，但须按相关条例的规定，根据收回物业的价值和所引致的商业损失作出补偿。如双方未能就补偿款额达成协议，任何一方都可要求土地审裁处裁决。地政总署根据《收回土地条例》及其他法例，参与工务工程计划、市区重建项目和铁路发展计划的收地工作。二零一九年，政府为推行工务工程计划而徵用约680 400平方米私人土地，并支付2.754亿元补偿款额；又向16个因市区重建项目而被收回的36个物业的业主，支付2.432亿元补偿款额；以及为多个铁路项目支付3,500万元徵地补偿。

善用以短期租约形式出租的空置政府用地

二月，发展局推出计划，资助非政府机构为适合作社区、团体或其他非牟利用途的空置政府用地及校舍，进行一次过而且必需的基本复修工程。这些工程可包括斜坡加固、地盘平整、搭建临时构筑物(例如采用组装合成建筑法的构筑物)、铺设污水渠及排水管或行人及车辆通道、修葺破旧楼房、装设消防安全装置或无障碍设施等。非政府机构亦可委聘顾问，以确定拟议工程的技术可行性或参数，有关费用亦可获得资助。年内，共有七个非政府机构获批资助。

土地注册

土地注册处为与土地相关的文件办理注册，并采用电子方式备存土地记录，供市民查阅。有关文件的主要类别包括楼宇和土地买卖合同、楼宇和土地转让契约，以及按揭和法定押记。现时可利用电子方式查阅的土地登记资料有超过300万份，土地相关文件则逾2 400万份。年内，送交注册的土地相关文件共有486 753份。土地注册处亦提供一项名为物业把关易的电邮通知服务，协助业主监察其物业的文书有否被交付注册。

香港采用契约注册制度。为了厘清业权和简化物业转易程序，政府已制定《土地业权条例》，以推行业权注册制度。该条例会在完成全面检讨和所需的法例修订获通过后才生效。为加快有关程序，土地注册处现拟在新批的土地上(即条例生效后由政府批出的新土地)先行实施业权注册制度，并正与主要持份者紧密合作，寻求共识。

测量、制图和地理空间信息服务

地政总署的测绘处提供测量和制图服务，以支援土地行政及基建发展。该处也制作各类主题的数码和印刷地图产品，例如地形图、郊区地图和街道指南等，以满足市民的需要，还负责测量土地界线和提供摄影及航空测量服务，并管理大地测量网和卫星定位参考站网系统。该系统是香港定位基建不可或缺的部分，应用范围包括制图、建筑、导航、土地用途规划及科学研究。此外，该处亦负责操作土地信息系统，以管理最新的数码地图和土地信息及地理空间数据的资料库，又支援土地测量监督执行《土地测量条例》，规管认可土地测量师的注册和操守，以及土地界线测量的标准。

测绘处利用互联网和流动应用程序，为市民提供网上地图服务，包括载有政府设施综合资讯的免费地图。年内，该处以测试形式推出地图应用程序界面服务，让软件开发者在开发地图相关应用程序时，能直接使用政府的地图服务。

香港地理数据站是空间数据共享平台入门网站的预览版本，数据站开放了157组电脑可读格式的公用空间数据集，并提供应用程序界面，利便公众免费下载使用。十二月，数据站出版了荃湾、葵青、大埔和北区的可视化三维地图，提供建筑环境的拟真三维模型。

测绘处亦参与政府的多功能智慧灯柱试验计划，在智慧灯柱安装智能定位装置，把现有的定位基础设施扩展至街道层面，尤其是有“都市峡谷”的地区，为公众提供准确可靠的定位应用程序。

楼宇安全及维修

本港楼宇日渐老化，发展局其中一项主要职责，便是确保这类楼宇的安全。为此，发展局与屋宇署及伙伴机构携手合作，加强楼宇安全。

屋宇署按预防胜于治疗的原则，推行强制验楼计划及强制验窗计划，要求目标楼宇的业主检验和修葺大厦及窗户，从根源解决楼宇失修问题。二零一九年，屋宇署根据验楼及验窗计划，向823幢楼宇发出法定通知。

屋宇署、市建局及香港房屋协会支援楼宇业主进行维修及保养工程。二零一九年，楼宇更新大行动2.0及长者维修自住物业津贴计划(将改名为有需要人士维修自住物业津贴计划)等计划，向合资格楼宇业主批出资助及贷款，金额超过1.8亿元。十月，政府宣布分别向该两项计划额外注资30亿元及20亿元。

二零一六年，市建局推出“招标妥”楼宇复修促进服务计划，为进行大厦维修及保养的楼宇业主提供技术支援，减低他们在进行采购时出现围标情况的风险。合资格的楼宇业主可以优惠价格参加计划。截至二零一九年年底，有约1 000宗申请获批。

在执法方面，屋宇署会对违例建筑物(僭建物)采取执法行动，并会优先处理新建或正在施工的僭建物，以及对生命财产构成明显威胁或迫切危险的僭建物。此外，屋宇署亦根据其执法政策，清拆在楼宇外部(包括天台、平台及天井)的僭建物、与分间单位相关的僭建物、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的僭建物，以及僭建招牌。二零一九年，屋宇署发出12 186份法定清拆令，并拆除28 374个僭建物。该署亦就3 642宗个案提出检控，因未有遵从法定清拆令而被定罪的个案有2 159宗，罚款总额达1,491万元。屋宇署亦进行公众宣传，推广楼宇安全的文化。

升降机及自动梯

政府通过加强巡查和更新《升降机及自动梯设计及构造实务守则》，提升升降机及自动梯的安全。二零一八年，政府与市建局合作推出优化升降机资助计划，资助约5 000部旧式升降机进行优化工程。有见计划首轮申请反应热烈，政府在《2019年施政报告》宣布扩大资助计划，额外资助约3 000部旧式升降机进行优化工程。

基础建设

建造业2.0

政府现正推动“建造业2.0—变革的时刻”，以改革和提升建造业，应付建造成本高昂及建造业人手老化问题，满足市民对提升工务工程项目质素的殷切期望。政府通过创新、专业化及年青化三大方针，力求提升建造业的承载能力和可持续性，提高生产力，加强监管和质量保证，并改善工地安全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七月，发展局成立主要项目精英学院，并委聘享誉盛名的国际学府，为负责监督工务工程项目的高层首长级人员提供项目管理课程。政府已拣选多个工务工程项目试行建造业2.0的新措施，特别是组装合成建筑法及工务工程数码监督系统。

基建投资

政府发展新基建和改善现有设施，以满足本港经济发展的需要和优化居住环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香港的基本工程开支约为780亿元，预计未来数年的每年开支均会处于高水平。

项目策略及管控

四月，发展局的项目成本管理办事处获升格为项目策略及管控处，旨在制定和推行措施、加强成本管理措施、提升推展项目的能力、带领策略性发展以提高成本效益，以及加强与国际对口部门及本地业界持份者协作。

七月，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政府发展局与新加坡政府财政部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以促进双方在管理和推展基建项目方面的专业知识及经验交流。二零一八年，香港特区政府亦曾与英国基础设施和项目管理局签署类似的国际合作谅解备忘录。

渠务

渠务署管理长约2 790公里的排水渠和水道，以及27个乡村防洪计划。该署推展多项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以配合地区发展和应对气候变化可能带来的影响。二零一九年，该署为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进行规划、设计和建造工程，预算总费用约为356亿元。

二月，该署展开西九龙雨水排放系统改善计划—水塘间转运隧道计划，建造一条长约2.8公里的输水隧道，连接九龙副水塘与下城门水塘，以达到防洪及保护水资源的双重目标。

渠务署定期巡查、清理和维修排水系统。二零一九年，该署巡查了约2 300公里的排水渠及水道，获得清理的约有780公里，费用约为1.97亿元。

斜坡安全

土木工程拓展署采用较高的标准和技术，确保所有新建人造斜坡符合安全标准，提高现有有人造斜坡的安全水平，并缓减天然山坡的山泥倾泻风险，以提升本港斜坡的安全水平。该署亦会发出山泥倾泻警报，并提供斜坡安全资讯、公众教育和社区咨询服务。

该署根据长远防治山泥倾泻计划，于二零一九年动用约11.4亿元，巩固165个不符合安全标准的政府人造斜坡，并缓减了33幅天然山坡的山泥倾泻风险。另外，该署亦为100个私人人造斜坡进行安全筛选。

食水安全

水务署抽样检测各区选定用户水龙头的食水样本，以监测全港的食水水质。二零一九年，检测结果显示选定用户的食水水质符合香港食水标准。

发展局的食水安全小组负责监察水务署有关食水水质的服务表现，包括检视水务署的水质监测结果，以及委聘外间核数师审核该署的食水水质管理系统。

食水供应

广东省供水

香港自一九六五年起从东江输入原水，现时东江是本港主要的原水来源。根据东江供水协议，每日的供水量可以灵活调节，确保本港享有可靠的食水供应，同时避免浪费珍贵的水资源。二零一九年，本港从东江输入约7.18亿立方米的原水。

存水量与用水量

年内，本港一直维持全日供水，而全年录得的降雨量为2 369毫米。二零一九年年底的水塘总存水量约为4.03亿立方米。

截至年底，全港约有三百万个用水帐户。二零一九年，全年食水用量约为9.96亿立方米，每日平均食水供应量约为273万立方米，而冲厕海水供应量则为3.07亿立方米。

全面水资源管理

八月，政府公布最新的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重点是控制食水需求增长，利用多元化的水资源，提高应对食水供应问题的能力，以抵御气候变化带来的极端影响。控制食水需求增长的主要措施，包括强调节约用水、管理用水流失，以及广泛利用次阶水作非饮用用途。

在提升应对食水供应问题的能力方面，其中一项措施便是进行将军澳海水化淡厂第一阶段工程。十二月，署方批出海水化淡厂的设计、建造及运作合约。此外，又进行基建工程和相关的立法准备工作，以便向新界东北部供应再造水作非饮用用途。政府会监察用水的供求情况，并会在有需要时采取行动，确保香港食水供应稳定，可持续满足需求。

水务工程

沙田滤水厂原地重置工程(南厂)的主项工程，预计于二零二零年年初展开，并于二零二五年年底完成。

莲塘／香园围口岸

莲塘／香园围口岸是香港特区政府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合作推展的跨境基建项目。口岸采用人车直达的概念设计。通往新口岸的香园围公路已于五月通车，不但可便利区内居民出入，亦有助纾缓沙头角公路一带的交通挤塞情况。二零一九年年底，口岸的建造工程已大致完成，而安装和测试设备的工作亦已达到最后阶段。

建造业

建造业议会

建造业议会支持建造业的发展，尤其着重培训建造业工人。二零一九年，议会推出认可技术专才培训计划，为学员提供有系统的培训和清晰的晋升阶梯。政府亦通过工务工程合约鼓励承建商聘用学员，藉此吸引更多年青人投身建造业。

议会在网站按月更新各工种注册技术工人的数目及他们的工地出勤率，以便业界监察人力概况和规划人力需要。

政府与议会合作，推广在二零一八年十月推出的建造业创新及科技基金，这个十亿元的基金旨在鼓励业界广泛采用创新科技，培养创新思维，推动行业转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有超过700宗申请获得批准，资助金额超过1.6亿元。

四月，议会推出注册专门行业承造商制度，以提升五大核心元素，即安全、管理、经验、施工和财务，并于七个指定行业推行，包括拆卸、棚架、混凝土模板、扎铁、浇灌混凝土、安装混凝土预制构件和玻璃幕墙行业。

议会亦发布了新的建筑信息模拟标准，并提供培训及认可经理，协助业界在建造工程中采用有关标准。

专业服务的推广

十一月，内地与香港签署关于修订《〈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服务贸易协议》的协议。内地将会推出一系列建筑及工程相关服务的优惠措施，其中一个重点措施，是把取得内地相关资格的香港建造业专业人士在内地的执业范围由广东、广西、福建扩展至内地全境。

九月，香港特区政府与中国(广东)自贸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管委会签订合作协议书。双方将建立合作机制，以加强信息分享，推动两地建筑及相关工程业界的企业及专业人士交流和合作，目的是长远促进穗港两地的经济发展，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工作

发展局的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为中央机关，肩负整体政策责任，制定和统筹园境及树木管理的策略和措施。管理组以通盘方式处理园境及树木管理事宜，以公众安全为首要考虑，提倡在上游为新种植物预留足够生长空间、选择适当的种植品种、采用优质园境设计和种植方法，以及在下游妥善护养树木。

管理组联同负责树木护养的部门，根据《树木风险评估及管理安排指引》管理交通和行人流量高的地方的树木；向私人物业业主推广《树木管理手册》；协助树艺及园艺业培训足够的优秀从业员；以及加深市民对妥善管理树木的认识。

十一月，管理组公布最新的指引，提高对负责评估树木风险的巡查人员资历要求，并参考最新国际标准，调整风险评估方法。十二月，管理组发布树艺及园艺业的《能力标准说明》。

网址

建造业2.0—变革的时刻：www.hkc2.hk/tc/index.php

发展局：www.devb.gov.hk

香港地理数据站：geodata.gov.hk